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函

珠海市-阳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区首期写字楼及周边配套设施、酒店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（项目编号：JG2025-2485）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

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(主)一方设计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东众韬建设有限公司;(成)广东铭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;(成)金光道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3	江苏山水环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福满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5	(主)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;(成)广东众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6	(主)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;(成)玉林市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7	(主)佳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;(成)中商建投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8	(主)珑图设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;(成)阳江市金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9	(主)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;(成)广东棣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10	(主)广东弘基设计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百年基业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11	(主)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;(成)广东耀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12	(主)中图设计有限公司;(成)广东丰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13	(主)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;(成)阳江市瑞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6 月 30 日 至 2025 年 7 月 3 日止。

对评标结果的异议或投诉，异议人和投诉人应当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交易系统上使用异议、投诉功能提出，内容要真实有效，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异议人或投诉人为法人（或其他组织）的，异议和投诉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（或主要负责人）或者授权代表加盖其电子签章，并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份证件（PDF 版）。以自然人名义异议（投诉）的，该自然人必须为所异议（投诉）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有记录的参与者（如投标员、拟派的项目经理、招标人代表等），异议和投诉材料应当加盖其本人电子签章并附其有效身份证件（PDF 版）。否则，受理单位应不予受理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阳江海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梁工 联系电话: 0662-6629910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阳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电话: 0662-3428832

招标人: 阳江海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 30 日

